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(問題編號：7038)

總目： (95)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

分目： 沒有指定

綱領： (3) 文物及博物館

管制人員：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(李美嫦)

局長： 發展局局長

問題：

過去3年，當局進行考古調查及發掘工作的詳情及人手安排為何？當中涉及的開支為何？

提問人： 郭家麒議員 (議員問題編號：630)

答覆：

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轄下的古物古蹟辦事處(古蹟辦)負責進行由小型發展項目(例如涉及新界區的小型房屋發展項目)引起的考古調查及發掘工程。考古調查及發掘工程數目和涉及的開支，視乎年內引起這類工程的小型發展項目的數目而定。古蹟辦現有3名田野考古學家負責這類調查及發掘工程。過去3年，古蹟辦進行的考古調查及發掘工程的詳情及開支如下：

年度	由小型發展項目引起的 考古調查及發掘工程數目	地區	開支 (’000元)
2013-14	8	西貢及離島	733
2014-15	10	大埔、西貢、屯門及 離島	817
2015-16	7	西貢及離島	880 (預算)